

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

会工办字〔2016〕15号

关于全面完成第120届广交会 绿色发展目标的函

各交易团(分团)，各商/协会：

按照商务部办公厅《关于印发〈广交会绿色发展计划〉的通知》(商办贸函〔2014〕69号)要求，第120届广交会绿色展位普及率目标为100%。为确保完成目标任务，中国对外贸易中心研究出台了系列推进措施，相关措施已在第120届广交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第一次会议上审议通过，并通过《关于第120届广交会出口展组展工作的通知》印发各单位。商务部国际贸易谈判代表(正部长级)兼副部长钟山就广交会绿色发展工作作出重要批示：“请继续努力，要限时达到要求目标”。现将钟山同志的指示传达给你们，并提出如下要求，请一并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一、各交易团、商/协会领导要高度重视，认真贯彻落实钟山同志重要批示精神，充分认识第120届广交会实现全面绿色布展的重要性、紧迫性以及广交会绿色发展的重大意义，加大推进工作力度，全面落实各项奖惩措施，确保完成第120届广交会绿色发展目标。

二、在组展阶段，继续抓好宣传推广和组织工作，及时将第120届广交会绿色布展新要求和工作重点传达贯彻到每一家参展企业，务必确保所有特装展位均实施绿色布展。

三、在筹展阶段，实时监控广交会网络管理服务系统上本团、本商/协会绿色特装报图审核通过情况以及现场核查情况，及时督促图纸审核和现场核查不合格的企业进行整改。

四、在开展阶段，提醒企业如对绿色特装核查结果有异议，应在规定时间内（每期开幕第一天）向大会审图组申请复核，经复核后仍判定为非绿色特装的，可申请于撤展当天进行最终结果确认。督促企业在撤展时要做到100%回收搭建材料。

五、抓好标准展位简装管理，加强对参展企业的宣传、引导和监督，要求企业按规定报图和现场施工，避免出现违规行为。

特此函达。

广交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6年9月8日



抄送：中心领导（1），广交会工作部、客户服务中心，存档（2）。

广交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6年9月13日印发
